

中共山东理工大学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总支委员会文件

交通党字[2020]18号

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党支部“三会一课”实施办法

党支部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和党课（即“三会一课”）是党支部组织生活的基本形式。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进一步严肃支部组织生活，强化党员教育，严格党员管理，根据中央、上级及学校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党支部党员大会

党支部党员大会是党支部的议事决策机构。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因工作需要可及时召开。会议由党支部书记主持，支部全体党员参加，根据内容需要，有时可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列席参加。主要有以下内容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学习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指示，制定党支部贯彻落实的计划、措施。
2. 听取和审查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3. 按照规定开展党支部选举工作，推荐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选举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
4. 讨论和表决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5. 讨论决定对党员的表彰表扬、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
6. 定期召开支部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7. 每年开展一次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处置不合格党员。

8. 讨论需由支部大会决定的其它重要事项。

党支部党员大会议题提交表决前，应当经过充分讨论。表决必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党员到会方可进行，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的半数为通过。支部组织委员负责会议记录，记录要做到结构完整、内容真实、表述规范、结论清晰。会议记录要认真保管，年终归档备查。

二、党支部委员会

党支部委员会是党支部日常工作的领导机构。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遇特殊情况可及时召开。会议由党支部书记主持，支委会成员参加。主要有以下内容几个方面的内容：

1. 研究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和意见。
2. 讨论通过年度支部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
3. 研究支部建设和党员管理教育方面的问题。
4. 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5. 研究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确定评议结果。
6. 研究党员发展工作，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发展对象。
7. 讨论需由支部委员会决定的其它重要事项。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须有半数以上委员到会方可进行。重要事项提交党员大会决定前，一般应当经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会间需要讨论决定的问题，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要求进行，并认真做好《党支部手册》的记录。

三、党小组会

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按照便于组织开展活动原则，应当划分若干党小组，并设立党小组组长。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如支部有特殊任务，次数可增加。会议由党小组组长持，小组全体党员参加。主要有以下内容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 传达支部的决议，讨论贯彻落实支部决议的具体措施及每个党员应承担的任务。

3. 党员汇报思想、工作、学习和执行党支部决议情况。

4. 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5. 定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

党小组长要认真负责做好准备，组织并开好会议。党员要自觉参加党小组会，积极发表意见，要认真做好记录。各党小组要指派专人做好会议记录，并认真保管，存档备查。

四、党课

党支部书记为支部成员上党课每年不少于2次，党员领导干部应当定期为支部党员讲党课，党总支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每次党课以集中学习为主，一般应吸收入党积极分子一起听课。

党课教育的主要内容是围绕各个时期的形势和任务，党的中心工作，结合支部学习、工作实际，有针对性地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教育等。

要建立考勤制度，无特殊情况，不能无故缺席。对因故未能参加党课的党员要及时补课。党课应当针对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回应普遍关心的问题，注重身边人讲身边事，增强吸引力感染力。每次党课要认真做好记录，以备检查考核。

五、工作要求

1. 党支部应当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经常、认真、严肃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党员领导干部应当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者党小组组织生活。

2. 党支部应当组织党员按期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定期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

3. “三会一课”应当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以“两学一做”为主要内容，结合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确定主题和具体方式，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

4. 学院党总支每半年检查一次“三会一课”情况，重点检查《党支部工作手册》《党员手册》记录情况，“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使用情况等，并对检查情况进行通报。

六、本办法由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党总支负责解释。

七、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

2020年6月9日